

昆明市东川区财政局文件

东财农〔2021〕65号

昆明市东川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灌区 标准化、规范化建设补助经费的通知

区水务局：

根据《昆明市财政局 昆明市水务局关于下达 2021 年灌区标准化、规范化建设补助经费的通知》（昆财农〔2021〕73 号），现将昆明市下达我区的 2021 年灌区标准化、规范化建设补助经费 5 万元下达你单位。此款列入“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功能科目，“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请你单位收文后，及时在标准化平台系统中编报项目，认真组织实施，设定绩效目标，加强资金管理，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效

益。同时，按照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对照项目绩效目标做好运行监控，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附件：昆明市财政局 昆明市水务局关于下达 2021 年灌区标准化、规范化建设补助经费的通知



昆明市东川区财政局办公室

2021 年 6 月 7 日印发

昆明市财政局 文件 昆明市水务局

昆财农〔2021〕73号

昆明市财政局 昆明市水务局关于下达 2021 年 灌区标准化、规范化建设补助经费的通知

东川、晋宁、嵩明、石林县（区）财政局，水务局：

按照 2021 年部门预算安排，现将灌区标准化、规范化建设补助经费 50 万元下达你们，具体是：东川 5 万元、晋宁 10 万元、嵩明 30 万元、石林 5 万元，专项用于大中型灌区标准化、规范化建设。请将此款列入 2021 年“2130304-水利行业业务管理”支出分类科目。

请你单位接文后及时查收，并加强财务管理，严格按照规定用途专款专用，切实发挥财政资金效益。同时，应加强资金管理和使用，主动接受财政部门的监督检查，并及时将资金使用情况

报送市财政局和市水务局。对资金管理和使用中的违法行为，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国务院令 第 427 号）等有关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附件：灌区标准化、规范化建设补助经费绩效目标表



昆明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1 年 5 月 19 日印发

水利部门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专项名称		大中型灌区标准化、规范化建设补助经费		
中央主管部门		水利部	专项实施期	长期
州（市）级财政部门		昆明市财政局	州（市）级主管部门	昆明市水务局
资金情况（万元）		本批次金额	50	
		其中：省级补助		
		地方资金	50	
年度目标	开展大中型灌区标准化规范化管理达标建设, 主要指标基本达到要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型灌区	1个
			中型灌区	3个
			引(提)水工程完好率	≥90%
			干渠(管)道完好率	≥90%
			各类建筑物完好率	≥90%
			管理人员经费到位率	≥90%
			维修养护经费到位率	≥80%
			水费收取率	≥80%
		质量指标	港区工程达到设计标准	4个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农田灌溉保障能力（万亩）	38
		可持续影响指标	灌区生态环境	明显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户满意度	≥90%